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黄芳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

81803069, 项目名称: 新型溶瘤腺病毒介导IL-33的细胞内表达靶向肿瘤治疗的研究, 直接费用: 21.00万元, 项目起止年月: 2019年01月至 2021年 12月, 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c.gov.cn), 获取《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 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

计划书电子版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c.gov.cn)上 传,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 后再行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为计划书纸质版 (一式两份,双面打印),由依托 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计划书电 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当保证一致。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 点如下:

- 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16点;
 - 3、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计划书电子版,并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未说明理由且 逾期不振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 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8年8月16日 Zhejiang Medical Technology Plan Project (No. 2019RC007):



Zhejiang Medical Technology Plan Project (No. 2019KY007):



Zhejiang Medical Technology Plan Project (2021KY047):



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计划项目计划书(2021年度)

第1页

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计划

项目计划书

立项编号	LGF21H160033			
项目名称:	溶瘤痘苗病毒天坛株携带 IL-33 基因靶向抗肿瘤 免疫治疗的研究与应用开发			
计划类别:	公益技术研究计划			
项目类别:	社会发展			
项目负责人:	黄芳	电话:		
电子邮箱:				7
通信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浙江省杭州市上塘路 158号			
邮政编码:	310014			
依托单位:	杭州医学院			
联系人:	李峰	电话:		
申报日期:	2020-12-1			9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制